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6287—2018

城市轨道交通 列车再生制动能量地面利用系统

Urban rail transit—
Ground system for vehicle braking regenerative energy utilization

2018-06-07 发布

2019-01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2
4 环境条件	3
5 供电条件	3
6 系统构成	4
7 技术要求	6
8 检验方法	12
9 检验规则	19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国家铁路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牵引电气设备与系统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78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、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、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机车车辆研究所、中车青岛四方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、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、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铁军、张志学、贺文、何多昌、曾宪钧、黄德亮、李鲲鹏、王新海、张国红、陈中杰、吴凤娟。